

上海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文件

沪城管执〔2017〕84号

关于城管执法勤务辅助人员 反光背心式样标准及管理要求的通知

各区城管执法局、市局执法总队、市水管处、机场执法支队、自贸区执法大队：

根据《关于规范本市城管执法勤务辅助人员管理工作的意见（试行）》（沪城管执【2017】42号）要求，经市局2017年第15次局长办公会议研究通过，现将城管执法勤务辅助人员外穿反光背心样式标准及管理要求通知如下：

一、式样标准

城管执法勤务辅助人员反光背心式样是在住建部新颁布的正式城管执法队员反光背心式样基础上，材质、颜色、字样等保持不变。前片加注“xx辅助”字样，如黄浦辅助、徐汇辅助，后片在原有“城市管理执法”字样下面添加“辅助”二字（图样详见附件1、2）。

每件反光背心添加洗标，注明编号，如徐汇区枫林街道中队的编号规则为徐汇枫林001……，便于领用登记。

二、着装管理要求

城管执法勤务辅助人员参加城管执法勤务辅助工作时，

需外罩城管执法勤务辅助人员反光背心。

各中队应建立城管执法勤务辅助人员反光背心领用登记制度，城管执法勤务辅助人员每次参加城管执法勤务辅助工作时，需在中队办理领用和归还登记，登记内容包括领用人姓名、反光背心编号、领用时间、归还时间、经办人姓名等信息。

附图 1：城管执法勤务辅助人员反光背心正面式样图

附图 2：城管执法勤务辅助人员反光背心背面式样图



附图 1：城管执法勤务辅助人员反光背心正面式样图



辅助人员反光背心式样标准

附图 2：城管执法勤务辅助人员反光背心背面式样图

装具类—反光背心



辅助人员反光背心背面式样图

辅助人员反光背心式样标准：在正式队员反光背心式样基础上，材质、颜色、字样等保持不变。前片加注“xx辅助”字样，如黄浦辅助、徐汇辅助。后片在原有“城市管理执法”字样下面加上“辅助”二字。前后片所添加字的规格为，高5.4cm，宽4.8cm(与正式队员反光背心后片的“城市管理执法”字体、颜色保持一致)。

